**绍兴市中医院智能临床辅助决策系统采购项目及数据库备份升级项目**

**公**

**开**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TYJZ2021001**

|  |  |
| --- | --- |
| 采购单位： | 绍兴市中医院 |
| 招标代理单位： | 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
| 监督单位： | 绍兴市财政局 |
| 二○二一年一月 | |

**目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

**第三部分 招标项目范围及要求**

**第四部分 合同的主要条款**

**第五部分 评标方法及标准**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格式**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  |  |
| --- | --- |
| |  | | --- | | 项目概况：  绍兴市中医院智能临床辅助决策系统采购项目及数据库备份升级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网上报名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1年02月 日 09:00（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TYJZ2021001  项目名称：绍兴市中医院智能临床辅助决策系统采购项目及数据库备份升级项目  预算金额（元）：700000  最高限价（元）：380000，320000  采购需求：  标项一:   标项名称:智能临床辅助决策系统   数量:1   预算金额（元）: 38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详见采购文件    备注：无  标项二:   标项名称:数据库备份升级项目   数量:1   预算金额（元）: 32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详见采购文件    备注：无  合同履约期限：按双方合同约定条款执行。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1年01月 日至2021年02月 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 ，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http://www.zcygov.cn/  方式：供应商登陆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1年 月 日 09: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http://www.zcygov.cn/  开标时间：2021年 月 日 09:00  开标地点（网址）：绍兴市越城区朝皇路58号正大综合楼601泰宇咨询会议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2.其他事项：无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绍兴市中医院  地址： 绍兴市越城区人民中路651号  传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王主任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5-89102270  质疑联系人：沈科长  质疑联系方式：0575-8910722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绍兴市越城区朝皇路58号正大综合楼601  传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张栋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3250859367  质疑联系人：金锦英  质疑联系方式：0575-88226969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称：绍兴市财政局  地址：绍兴市越城区凤林西路151号  传真：0575-85209806  联系人 ：应春兴  监督投诉电话：0575-85209806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400-881-7190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

**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内　　　　容 | |
| 1 |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1）相关证明文件：**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其他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复印件、2019年度资产负债表等财务报表资料文件(新成立的公司提供情况说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详见格式范例）。  **（2）资信证明文件（如果有，按招标文件第三部分招标项目范围及要求和第五部分评分标准提供）。**  **（3）特许资格、资信证明文件（如果有）：**  法律和国务院行政法规规定或授权有关部门规定供应商或产品进入市场须先行取得相关认证或许可的，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的认证或许可证明材料。未经认证、许可，或者虽经认证、许可但相关资质证书已经失效的投标人，不能推荐、确认为中标供应商。 | |
| 2 | **资格审查方式：**  **1.资格后审。**  **2.法定代表人的被授权委托人必须是投标单位职工。需在投标响应文件技术部分内提供由社保机构出具的该授权代表的社保证明（1.如该授权代表为离退休返聘人员的，投标响应文件技术部分内需提供退休证明及单位聘用证明;2.如由第三方代理社保事项的，则需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委托代理协议复印件）。** | |
| 3 | **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投标无效。** | |
| 4 | **分包或转包：**（1）采购人不同意分包。（2）本项目不得转包。 | |
| 5 | **投标文件份数：**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供应商于“政采云”上提供电子投标文件。 | |
| 6 | **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无。** | |
| 7 | **样品提供：无。** | |
| 8 | **演示(讲解)：01标**在评标时安排每个投标人进行现场演示，演示后按要求解答评标委员会的提问。  **演示设备：**演示所需设备由投标人自行准备。  **演示时间：**每个投标人演示开始前的调试准备时间不超过5分钟，演示时间不超过10分钟，不包含评委提问解答时间。  **演示次序：**以政采云平台中递交投标文件先后顺序为准。  单一投标人未能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演示设备调试的或演示过程中出现中断，无法演示的，则由下一顺位的投标人进行演示，同时可再给予该投标人一次重新演示的机会，但演示顺序排至所有演示投标人的最末位，出现同类问题的其他投标人亦按此方法处理。  **演示途径：**现场演示，其中涉及需要安装的软件投标人应在开标前自行下载安装，确保演示所需设备和系统正常稳定，并提前熟悉操作和使用。 | |
| 9 | **进口产品** | 本项目不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须在我国境内合法生产、销售。 |
| 10 | **投标人信用信息事项** |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评审小组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投标人**投标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 |
|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评审小组或采购代理机构现场查询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经确认后与采购文件一起存档。 |
|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 11 | **扰乱公共资源交易市场秩序行为：**  不诚信参加公共资源交易活动，扰乱市场秩序，被绍兴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责令整改、暂停交易的投标人，在此期间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
| 12 |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保护环境、节约能源、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总则。 | |
| 13 | 更正补充公告请自行登录浙江政府采购网或绍兴公共资源交易网查看下载。 | |
| 14 | 投标与开标注意事项：  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2.标前准备：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浙江省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  注：供应商先要申领CA，取得CA后需要在政采云平台进行绑定，CA相关操作可参考《CA申领操作指南》和《CA管理操作指南》。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在资料齐全的情况下预计7个工作日左右，建议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后立即办理。  《CA申领操作指南》：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8/11-29/2452.html  《CA管理操作指南》：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9/08-20/3405.html  《CA驱动和申领流程》:  http://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5-27/12945.html  3.投标文件制作、递交、解密：  3.1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传输投标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400-881-7190。  3.2投标人通过“政采云”平台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制作详见“供应商-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操作指南：<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8/12-28/2573.html>”。  3.3开标时间后30分钟内供应商可以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供应商**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 |
| 15 | 参与绍兴市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按照《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和诚信管理暂行办法》要求执行。 | |
| 16 | 采购代理服务费：  中标人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规定交纳代理服务费，并在投标报价中自行考虑：  （1）以中标通知中确定的中标总金额作为代理服务费的计算基数，具体比例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规定的标准下浮50%进行收费。服务费不到2000元按照2000元收取。  （2）代理服务费的交纳方式：  用银行支票、汇票、电汇、现金等付款方式直接交纳代理服务费。  公司名称：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绍兴分公司  账号: 85010078801000000518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绍兴分行  （3）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交纳。  （4）招标专家评审费由代理机构垫付，再与招标人进行清算，即专家评审费由招标人承担。 | |
| 解释：凡涉及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 | |
| **注：中标人放弃中标资格或因质疑、投诉被取消中标资格或不能履行合同的，本项目重新组织采购。** | | |

**一、总则**

**1. 项目说明**

1.1本招标文件适用于该项目的招标、投标、开标、资格审查及信用信息查询、评标、定标、合同、验收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1.2投标人一旦参与本次招标活动，即被视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任何异议，均应在法定时间内提出。

1.3投标人须对所投产品、方案、技术、服务等拥有合法的占有和处置权，并对涉及项目的所有内容可能侵权行为指控负责，保证不伤害采购人的利益。在法律范围内，如果出现文字、图片、商标和技术等侵权行为而造成的纠纷和产生的一切费用，采购人概不负责，由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供应商应承担相应后果，并负责赔偿。供应商为执行本项目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等归采购人所有。

1.4本招标文件所称公章是指单位法定名称章或者冠以法定名称的投标业务专用章或单位法定名称电子公章。

**2. 定义**

2.1政府采购当事人及监管部门：绍兴市中医院为本项目的采购人（合同中的甲方），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为采购代理机构，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为投标人，经评审产生并经批准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经公告无异议，并签订合同后的中标人为供应商（合同中的乙方），绍兴市财政局为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2.2“产品”系指供方按招标文件规定，经合法途径取得的，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产品、保险、税金、安装、施工、调试、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2.3“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2.4“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2.5“授权代表”系指法定代表人的被授权委托人。

2.6 “★”系指实质性指标要求条款，“▲” 系指主要性能指标要求条款。如任意一条打“★”的指标出现负偏离视为实质性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作无效投标处理；如任意一条打“▲”的指标出现负偏离按评分标准作扣分处理。

**3.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1 本项目原则上采购本国生产的货物、工程和服务，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除非采购人采购进口产品，已经在采购活动开始前向财政部门提出申请并获得财政部门审核同意，且在采购需求中明确规定可以采购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采购人、采购机构不会对其加以限制，仍将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

3.2 节能环保要求

3.2.1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产品认证证书。

3.2.2**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投标无效。**

3.3小型、微型企业价格扣除。

3.3.1小型、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2）**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3.3.2小型、微型企业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3.3对于非专门面向此类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投标价格给予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3.4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与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2%的投标价格扣除。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3.3.5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3.6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监狱企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4.特别说明：

4.1供应商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投标单位所拥有。供应商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投标单位正式员工。

4.2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4.3供应商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49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供应商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二、招标文件**

**1．招标方式**

1.1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1.2 如某一标项投标人或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时，由采购人重新组织招标或按有关规定实施。

1.3 本次招标设定限价，即招标公告中公布的各标项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各标项之间的预算金额不能互相调整）。

**2.授权委托**

本项目为电子投标项目，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个体工商户不需要参加现场投标和开标。

**3.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编制投标文件及参加本次投标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管投标结果如何，招标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4. 招标文件的修改**

4.1 招标文件包括本招标文件及所有的招标答疑记录（澄清、修改）和发出的补充通知。

4.2招标文件的澄清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点要求澄清，可用书面形式（包括并不仅限于纸质、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通知招标人，但通知不得迟于开标前7日使招标人收到，招标人将用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如有必要，可将不说明来源的答复发给所有投标人。

4.3招标文件的修改

4.3.1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规定时间内，招标人有权修改招标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通知中没有注明更改投标截止时间的视为截止时间不变。修改的文件作为招标文件的补充和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均有约束力。投标人应在两天内以书面形式确认已收到的修改文件，并需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的签字加盖公章，逾期不确认的视同认可。

4.3.2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按修改文件要求修正投标文件，招标人可酌情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将此变更通知投标人。在这种情况下，招标人与投标人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力、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期。

**5.参考品牌**

本招标文件如涉及各类品牌、型号，则所述品牌、型号是结合实际现有情况的推荐性参考方案，投标方也可根据招标文件得要求推荐性能相当或高于、服务条款相等或高于、符合招标方实际业务需求其他同档次优质品牌的产品，进行方案优化。所投产品不在推荐品牌范围内的，需提供加盖原厂商公章的产品性能指标详细材料和证明其产品与推荐品牌同档次、具有可比性,且品牌、型号性能相当或高于、服务条款相等或高于、符合招标方实际业务需求同档次优质品牌的说明书，无法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其投标可能会被拒绝（或作无效投标）。

**三、投标文件**

1. **投标文件的语言、计量单位、形式及效力**

1.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详细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投标文件的正确性和真实性。

1.2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技术术语除外）。

1.3 投标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1.4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的投标文件可能导致被拒绝。

**1.5投标文件的形式和效力**

**1.5.1投标文件为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要求制作、加密传输。**

**1.5.2投标文件的效力：**

**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传输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亦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2.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报价文件资料”、“商务技术（资信）文件资料”两部分组成，其中**电子投标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应采用电子签章。**

2.1 “报价文件资料”应包含以下内容：

2.1.1投标响应函（格式见第六部分附件）；

2.1.2开标一览表（格式见第六部分附件）；

2.1.3小微企业声明函及证明资料（如有，格式见第六部分附件）；

2.1.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格式见第六部分附件）。

以上文件组成“报价文件资料”。投标人在“报价文件资料”中应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该项内容将作为评标重要指标。

2.2 “商务技术（资信）文件资料”应包括以下内容（正本用原件）：

2.2.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第六部分附件)；

2.2.2授权代表社保证明（格式见第六部分附件）；

2.2.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见第六部分附件）；

2.2.4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2.2.5相关资质证明或文件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均需加盖公章）：证明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基本条件和采购项目对供应商的特定要求（如果项目要求）的有关资格证明文件。

（1）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其他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复印件、税务登记证(或其它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社保登记证（或其它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实施“五证合一、一照一码”登记制度改革的，只需提供改革后取得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如果已经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并且获得总公司（总机构）授权或能够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可以独立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由单位负责人签署相关文件材料；

（2）2019年度资产负债表等财务报表资料文件(新成立的公司提供情况证明)；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4）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需要特别声明“没有因违反《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被列入‘黑名单’，在处罚有效期”）；

（5）提供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内任意时间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网页截图（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开标当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核实的查询结果为准；

(6)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证明，税收和社保证明打印时间不得早于投标截止时间前1个月；

(7)符合特定资格条件（如果项目要求）的有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2.2.6投标人应提供针对项目的完整技术解决方案：

针对本项目的完整技术解决方案和实施方案；详细阐述项目方案的实现思路及关键技术；符合本项目对当前和未来发展的要求；以及对功能设计和实施计划的建议；

**如果本项目涉及硬件设备采购，还需提供相关设备完整配置方案（设备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主要技术参数等）**，**提供主要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证明材料（如原厂技术说明、官网截图、产品彩页等），**明确表示该项指标所涉及的软硬件是标准配置还是选择配置**（所有技术指标表述均应采用中文，如当前公布的技术指标只有英文表述的，必须由投标人作出中文注释，否则任何含糊不清的表述导致评标委员会技术扣分直至认定为投标无效都将是投标人的责任）**。

本项目如需采购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的或投标人提供的产品是环境标志产品，投标人须按格式提供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2.2.7优惠条件：投标人承诺给予招标人的各种优惠条件，包括设备价格、运输、保险、安装调试、付款条件、技术服务、售后服务等方面的优惠；当优惠条件涉及“报价单”中的各项费用时，必须与投标价格相统一；（如有）

2.2.8提供相关标段成功案例。应有需方名称及联系电话，提供最终用户合同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如无独立法人资格的分公司（如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投标时提供的人员、业绩、荣誉、知识产权、项目案例等，必须为投标分公司本身所具有，总公司或其他分公司的人员、业绩、荣誉、知识产权、项目案例等，不能作为该投标分公司的文件予以确认。）；

2.2.9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技术偏离说明表中，应对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中所提出各项要求进行答复、说明和解释。如果投标人在技术偏离表中注明无偏离，评标结束后、签订采购合同前又认为其实际产品与投标技术需求不一致的，视为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了实质性修改，其投标将被追认为无效。采购机构将把这一情况报送采购监管部门。

2.2.10针对本项目建设的详细实施计划。本项目详细工作实施组织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组织机构、工作时间进度表、工作程序和步骤、管理和协调方法、关键步骤的思路和要点。

2.2.11项目验收之前、验收之后的维护方案；针对本项目的维护方案，包括本地(绍兴)售后服务机构及人员情况等。投标人应以书面形式完整准确地表述售后服务承诺(范围、标准及期限等)、投标人可能增加的服务承诺等。并明示服务承诺可能涉及的前提设定和费用，否则将被认为是无条件和免费的。承诺质保期内均提供免费上门服务。

2.2.12投标人为完成本项目组建的工作小组名单，每个专业人员的情况和人员数应该明确表示，明确各阶段投入人数，在提交的投标文件中安排的人员，须为公司的固定职员；每个参加项目人员的履历表应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主要内容包括学历、技术职称、工作特长、经验与业绩(包括从事相关项目的经验，对每一个项目有一个简要的描述，该人员参与的时间以及在项目中的责任)，资质情况等。

2.2.13备品备件清单（含随机自带的备品备件和质保期后供采购人选择的备品备件及配套零部件，明细备品备件及价格，且供货价格不高于中标价格；中标货物设备应提供易损部件的备件和整机备品）；（如果有）

2.2.14培训计划；（如果有）

2.2.15验收方案；

2.2.16非本地投标人售后服务机构证明材料。非本地投标人在绍兴的分公司（需提供本地工商注册登记资料）或办事处（需提供本地国内经济合作办注册资料）或符合本项目服务能力并签订合作协议的第三方机构或者在中标（成交）公示后在本地设立售后服务机构作为常驻服务和技术支持机构；

2.2.17未尽事宜请各投标单位按评分细则和相对应标项相关要求制作(重要)；

2.2.18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以上文件组成“商务技术（资信）文件资料”。投标人在“商务技术（资信）文件资料”中应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该项内容将作为评标重要指标。

投标人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的投标文件，可能会被评标委员会视为未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 投标报价**

3.1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等附表要求填写。

3.2报价为采购人可以合格使用产品的价格，包括货款、包装、运输、保险、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及产品知识产权等一切费用。

3.3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3.4***投标报价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除指定外）。***

**4.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4.1投标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投标无效。**

4.2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4.3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5.投标文件的规定**

5.1投标文件由“商务技术（资信）文件资料”、“报价文件资料”两部分文件组成，应按统一格式填写。

5.2投标文件须按附件格式要求进行电子签章，投标人应写全称。

5.3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5.4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5.5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内容。如果投标人编制的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其投标文件将被招标人拒绝。

**5.6电子投标文件部分：投标人应根据“政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

**6.投标文件的提交**

投标人应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方式将投标文件提交给采购机构，**采购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提交的投标文件。**

**7．投标文件的补充和修改**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交易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交易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四、开标和评标**

**1．电子招投标开标及评审程序**

1.1投标截止时间后，主持人宣布开标会开始。

1.2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在线解密。在线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时间为开标时间起30分钟内。

1.3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和商务技术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1.4主持人宣布商务技术得分及无效（废）投标情形（如有），公布经商务技术（资信）评审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名单及其商务技术得分。

1.5启封报价文件资料，主持人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投标文件的其他内容。未宣读的投标报价和招标文件未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1.6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报价文件资料进行评审，核准投标报价及计算价格分，汇总商务技术分、价格分，根据得分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1.7主持人公布评标结果。

**特别说明：政采云公司如对电子化开标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2.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组织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2.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2.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3．评标**

3.1评标委员会由招标采购单位依法组建，负责评标活动。评标委员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科学合理、竞争择优的原则。

3.2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五人以上单数。

3.3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投标人资格的最终审定。

3.4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者说明，但澄清或者说明不得超过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评审中需要供应商对投标、响应文件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和供应商应当通过政采云平台交换数据电文。给予供应商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时间不少于半小时，供应商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或补正完毕的除外。

供应商通过政采云平台交换的数据电文必须进行电子签章。

3.5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投标文件和招标文件内容本身，不依据任何外来证明。

3.6评标委员会不向落标方解释落标的原因。

**4．投标文件的初审鉴定**

4.1资格性审查

4.1.1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4.2符合性审查

4.2.1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将首先评定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在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要求。所谓实质上的响应，是指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所有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要求相符，无显著差异或保留，或者对合同中约定的采购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义务方面造成重大的限制，纠正这些显著差异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4.3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5.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5.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5.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5.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5.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公布第87号令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6.投标文件的评审、比较和否决**

6.1评标委员会将对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

6.2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就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可对其通过政采云平台进行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材料，但不得超过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6.3在评标过程中，如发现与招标文件要求相偏离的，评标委员会可对其偏离情形进行必要的核实。

6.4在评审过程中，如属于实质性偏离或符合无效响应条件的，应当询问相关投标人，并可对其通过政采云平台进行线上确认，但不允许对偏离条款进行补充、修正或撤回。

6.5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6.6汇总（商务技术得分情况）。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商务技术（资信）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商务技术得分情况。

6.7 报价审核。对符合采购需求且通过商务技术（资信）评审的投标人的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6.7.1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通过政采云平台提供线上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6.7.2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一定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6.7.3如需投标价格修正，按财政部87号令第五十九条的规定对投标价格进行修正。

6.8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后，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供书面评标报告，并按得分高低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

**7.投标文件的澄清**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表述不一致或有明显计算错误等内容，评标委员会将对投标人进行询标，并可要求投标人作澄清，作为投标文件的补充部分，但澄清的内容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8.无效投标的情形**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8.1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8.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均无效）；**

**8.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8.4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证明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8.5《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与提供的身份证复印件信息不符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与提供的身份证复印件信息不符的；**

**8.6《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填写不全、错误、未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要求“盖章”和“签字或盖章”缺一不可）的；**

**8.7授权代表非投标单位正式职工的（以社保证明为准，如授权代表为离退休返聘人员的，需提供退休证明及单位聘用证明）；**

**8.8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未加盖投标人的企业公章或填写不全的；**

**8.9报价一经涂改，未在涂改处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或者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

**8.10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或对招标服务或技术或产品等要求未详细应答或应答内容不全、有缺失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为无法评审的；**

**8.11出现同一标的物或本次招标产品(服务)内的主要产品(重要组成部分)出现商务技术（资信）文件资料、报价文件资料描述不一致或前后描述不一致，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后为无法评审的；**

**8.12《技术偏离说明表》不真实填写或弄虚作假的；**

**8.13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8.1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8.15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

**8.16投标文件“商务技术（资信）文件资料”部分中出现《开标一览表》相关内容的；**

**8.17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

**8.18《开标一览表》填写不完整或字迹不能辨认或有漏项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重大偏差的；**

**8.19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8.20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节）；**

8.20.1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8.20.2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8.20.3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8.20.4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8.20.5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8.21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8.21.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8.21.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8.21.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8.21.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8.21.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8.21.6有二份及二份以上投标文件的相互之间有特别相同或相似之处②两家或两家以上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出自同一终端设备的，或在相同Internet主机分配地址（相同IP地址）报名或网上投标的，且经询标澄清投标人无令人信服的理由和可靠证据证明其合理性的，经评标委员会半数以上成员确认有串通投标嫌疑的；

**8.2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其投标无效：**

8.22.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8.22.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8.22.3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8.22.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8.22.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

8.22.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8.22.7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8.23评标委员会认定有重大偏差或实质性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

**8.24报价文件中出现2个(含)以上的报价或方案的；**

**8.25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形。**

**9. 评标过程保密**

9.1评审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评审过程中凡是与采购响应文件评审和比较、中标成交供应商推荐等评审有关的情况和评审文件的，以及涉及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等信息，评审委员会成员、采购人和采购机构工作人员、相关监督人员等与评审有关的人员应当予以保密。

9.2 在评标期间，投标人企图影响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的任何活动，都将导致投标被拒绝，并由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五、授予合同**

**1.中标条件**

1.1投标文件基本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1.2投标人有很好的执行合同的能力；

1.3实施方案最合理并对招标人最为有利，最大限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1.4投标人能够提供质量技术、商务经济占综合优势的系统及服务。

1.5招标人将把中标通知书授予最佳投标者，但最低价不是中标的绝对保证。

**2.中标确认**

2.1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５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2.2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2.3采购人应在确认中标人前再次对资格条件和相关证件材料进一步查验核实。

**3．中标通知**

3.1采购代理机构对中标结果在指定媒体（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http://www.zjzfcg.gov.cn)、绍兴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b.sx.gov.cn>）发布中标公告，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3.2采购机构通过政采云平台向中标供应商签发中标通知书。请中标供应商自行登录政采云平台下载并打印中标通知书。在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前，中标供应商如有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本项目要求行为的，则取消该投标人的中标资格。

3.3采购代理机构对中标结果不作任何说明和解释，也不回答任何提问。

**4．履约保证金**

4.1采购人在签订合同时，按合同法规定可向中标人收取不高于中标额的5％的履约保证金，采购人不得以供应商事先提交履约保证金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鼓励采购人根据项目特点、供应商诚信等情况免收履约保证金或降低缴纳比例。

4.2供应商在履行完合同约定事项后，采购人应及时退还履约保证金。

4.3供应商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保函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不得拒收。

**5．合同备案**

5.1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原件**报采购代理机构备案。

5.2未领取中标通知书，采购双方自行签订的合同不予备案。

**6.验收**

6.1采购人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6.2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6.3 采购人负责加强对中标人的履约管理，并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及时向中标人支付采购资金。对于中标人违反采购合同约定的行为，采购人应当及时处理，依法追究其违约责任。

**7. 售后服务考核**

采购机构将联合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不定期对合同的履约情况进行检查，发现未按合同规定进行履约的，有弄虚作假，偷工减料，以次充好等情形，达不到国家、行业有关标准和商务技术（资信）文件规定的，一经查实，由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给予相应处罚。

**六、质疑与投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第658号令）、《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第94号令）、《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财库〔2007〕1号)和《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处理办法》（浙财采监[2012]18号）的规定，政府采购供应商可以依法提起质疑和投诉。

**1.供应商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机构提出询问，采购机构将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供应商质疑**

2.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可以以书面邮寄的方式向采购机构提出质疑，否则，采购机构不予受理：

（1）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供应商获得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即供应商报名截止之日）起计算，但采购文件在报名截止之日后获得的，应当自截止之日起计算，且应当在采购响应截止时间之前提出。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

（3）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包括公示、预公告、结果变更公告等）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4）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供应商提交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书需一式三份，质疑书至少应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质疑人的名称、地址、邮政编码、联系人、联系电话，以及被质疑人名称及联系方式；

（2）被质疑采购项目名称、编号及采购内容；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认为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或可能受到损害的相关证据材料；

（7）提出质疑的日期。

（8） 质疑书应当署名。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9） 质疑人因故不能自行办理质疑事项的，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但应当向被质疑人提交授权委托书，并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10）质疑人提供的相关材料中有外文资料的，应当将与质疑相关的外文资料完整、客观、真实地翻译为中文，并注明翻译人员姓名、工作单位、联系方式等信息。

4.采购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当事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5.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采购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第三部分 招标项目范围及要求**

**相关声明：以下1-7条款如标段内另有说明的，则按标内要求执行。**

**1.设备（材料）要求**

1.1投标人投标提供的设备必须是厂商原装的、全新的，型号、性能及指标符合国家及招标文件提出的有关技术、质量、安全标准。

1.2所有设备在开箱检验时必须完好，无破损，配置与装箱单相符。数量、质量及性能不低于本需求书中提出的要求。

1.3设备外观清洁，标记编号以及盘面显示等字体清晰，明确。铭牌、使用指示、警告指示应以中文或英文及易懂的通用符号来表示；应准确无误地表明设备之型号、规格、制造厂及生产或出厂日期。

1.4对于影响设备正常工作的必要组成部分，无论在技术规范中指出与否，投标人都应提供并在投标文件中明确列出。

1.5所有货物提供出厂合格证等质量证明文件，国外生产的必须有合法的进货渠道证明，如海关报关单、原产地证明、商检证明等。

1.6所有货物到现场安装使用前，招标人将进行抽样检验或试验。

**2.数量调整**

招标人保留在签约时调整部分方案及定购设备数量和服务的权力，投标人应对系统方案中设备和服务明细报价，按投标单价不变的前提下进行调整，双方不得拒绝。

如遇本次招标没有涉及的设备或服务时，由中标人提供申请，招标人确认后实施。

**3.安装及调试、验收**

中标人应派经招标人认可的有经验和能力、具有相应资质的技术人员，负责系统设备安装工作，在设备安装期间应充分了解设备安装进度要求，解决安装中出现的技术问题。

3.1中标人负责设备的安装、调试。

3.2调试所需专用工具设施物料由中标人自备、自费运到现场，完工后自费搬走。

3.3安装完成后，进行调试、验收按国家有关规范标准（国家无验收规范标准的按双方合同规定的要求）进行。

3.4设备的拆箱、通电、调试等各项工作由中标人负责，但必须在招标人指定人员的参与下进行。在实际实施前必须先经招标人同意方可进行。调试的原始记录须经各方签字后作为验收的文件之一。

3.5所有的招标设备应按照国家有关技术标准在制造厂检查和试验合格，以表明其运行性能、安全性能以及设备材料和结构在电气、机械上的完整性。

**4.技术培训**

4.1中标人须对招标人的技术人员培训。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详细的培训计划，包括培训内容、培训时间、培训费用等。

4.2中标人提供的负责培训的人员应具备同类设备五年以上的经验。

4.3技术培训费用应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4.4技术培训至少应包括下列内容：

4.4.1原理、构成和功能的描述。

4.4.2常见故障的处理或排除。

4.4.3各系统部件（设备）的检查、调整和维护。

4.4.4对使用者关于设备基本操作技能的培训。

**5.售后服务**

5.1投标人须提供经调试、试运行、验收合格后至少3年的质保期(投标人可根据自身实力作出更长时间的质保承诺)。在此期间，投标人应免费处理因质量发生的故障，并进行正常保养。

5.2中标人必须有可靠的售后服务保障包括但不限于在**绍兴附近**有固定的维修服务点，能提供正常的技术、备品备件服务。中标人在接到招标人通知后，6小时内派人赴现场处理设备质量问题。24小时内不能修复的，则无偿提供备机或备用零件供采购人使用。

**6. 服务要求**

6.1设备包修期内（各标项内已有要求的除外），如出现故障，中标人在接到电话6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

6.2 中标人提供的设备，必须符合招标文件及其投标文件规定的要求，如有不符，采购人可以无条件退货，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7. 项目实施人员费用**

中标人应自行承担选派专业人员的住宿、就餐和交通等费用。

**8.招标项目设备名称及数量：**

**01标智能临床辅助决策系统**

1. **项目概况**

|  |  |  |  |
| --- | --- | --- | --- |
| **标项** | **项目名称** | **预算金额（元）** | **投标保证金（元）** |
| 01 | 智能临床辅助决策系统 | 380000 | 0 |

1.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采购内容要求**

为满足我院建设技术领先的智慧电子病历应用的需求，通过本项目建设院级的临床各专业共享的临床高级辅助决策系统，大力提高医疗质量和临床效率，满足知识库对医院临床业务的支撑要求，在一定程度上给予临床医师诊疗全流程的辅助决策支持。帮助医院顺利通过电子病历应用水平评价五级评审，未来能够支持升级电子病历应用水平评价六级及更高级别的评审。

**1.系统详细要求**

**1.1基本要求**

1)充分考虑系统与医院现有系统的对接，原有数据的继承、利用，软件的扩展及平滑对接能力。

2)系统所采用的体系结构要能够支持医院信息系统在不同发展阶段对于信息交换的需求，即初期所搭建的系统应该具有可继承性、可伸缩性、可重用性等重要特点，搭建良好的框架结构，便于系统升级。

3)系统服务器必须配置在医院内部网络，知识库必须满足定时自动更新和不定期临时更新。

4)整个系统需要参照国家卫生部发布的《医院信息系统规范》，HL7数据交换标准、ICD-9、ICD-10协议等国际信息交换标准，以及与信息相关的国家标准和规范，特别是软件工程方面的标准和规范。

5)不需要电子病历实现结构化录入，可以从非结构化电子病历内容中，通过机器学习，自动抽取结构化信息。

**1.2技术架构要求**

1）系统支持MYSQL数据库以及图形数据Neo4j。

2）系统开发语言支持跨平台、扩展性强的JAVA语言。

3）投标人必须明确所投产品的架构模式，并明确其与医院现有系统的对接模式。

**1.3接口要求**

1)提供多方式的标准数据接口（如web service、视图方式），接口方式安全、高效；

2)符合卫计委颁布的《电子病历系统功能规范（试行）》要求；

3)符合卫计委颁发的《电子病历系统功能应用水平分级评价方法及标准（试行）》要求；

4)能够嵌入HIS、EMR等系统并支持实时应用。

5)能够与医院住院电子病历对接，获取全电子病历中的数据内容，

6)能够与医院LIS、PACS系统对接，获取相关系统中的数据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患者检验结果、检查报告等。

7)能够与医院HIS系统对接，获取医嘱信息，包括但不限于药品、检验、检查、手术、护理医嘱。

**1.4功能要求**

|  |  |  |
| --- | --- | --- |
| 系统名称 | 功能 | 说明 |
| 临床辅助决策支持系统 | ▲智能问诊推送 | 可根据医生输入的主诉、现病史等患者病史信息，智能推送相应的问诊策略，包括相关的伴随症状、体格检查等内容推送；推送与病史描述相关的科室体格检查项目。 |
| ▲结构化联想式病史采集 | 支持自由文本输入和结构化点选输入混合模式的病史采集方式；  支持点选方式完成病史采集，即医生选择主要症状后，自动生成该主症状的病史采集模板，通过点选完成病史采集。包含诱因、程度、性质、伴随症状（智能推送）、治疗过程、病情变化、一般情况等现病史和既往史、过敏史、家族史、个人史等其他史结构化模板；  根据病史情况能够自动推送相关系统器官的体格检查项目，支持结构化选择完成体格检查的结果。与病史相关的系统性器官的体格检查项目能够特殊标识提示医生，以免遗漏。 |
| 支持系统自定义设置针对每个主诉症状、专病设置病史结构化采集模板，包括主诉、现病史、既往史、家族史等其他史、体格检查等结构化模板。 |
| 推送疑似诊断 | 基于采集患者的症状、体征、体格检查、检验结果、检查结果以及既往史等情况，智能推送疑似诊断，助力医生全面考虑病情； |
| 给出疾病的相关诊断依据，做到推理可追溯。 |
| 提供初诊疾病的鉴别诊断，提醒医生需鉴别。 |
| 推荐检验项目 | 支持医生下达检验申请时可获得与项目关联的适应症、标本采集、检验意义等信息。 |
| 基于采集患者的症状、体征、体格检查，以及患者的性别、年龄、过敏史等个人基本信息状况，推荐合理检验项目，助力医生快速定位最需要的检查项； |
| 推荐检查项目 | 支持医生下达检查申请时能获得其他科室的病情摘要、诊断，同时支持检查适应症、作用、注意事项查询功能。 |
| 基于采集患者的症状、体征、体格检查，以及患者的性别、年龄、过敏史等个人基本信息状况，推荐合理检查项目，助力医生快速定位最需要的检查项。 |
| 检查结果分析 | 根据患者的影像学检查结果，自动进行检查结果解读。 |
| 结合患者当次诊断、主诉、病史、其他检验检查结果等病情情况，二次推送检查结果支持的诊断建议。 |
| 检验结果分析 | 根据患者的检验结果，自动进行检验结果解读。 |
| 结合患者当次诊断、主诉、病史、其他检验检查结果等病情情况，二次推送检查结果支持的诊断建议。 |
| 推荐治疗方案 | 支持医嘱下达时自动关联项目相关药物知识并支持提示与查询，如药物说明查询功能等。 |
| 基于采集患者的当前病情、初步诊断以及患者的性别、年龄、过敏史等个人基本信息状况，推荐适宜的药物治疗。 |
| ▲危急值提醒 | 提供体征、检验、检查等项目的危急值提醒功能。 |
| 检验合理性审查 | 基于患者的性别、年龄、过敏、孕产哺乳、经期、个人史、既往史、现病史、功能不全等各方面状况，针对医生下达的检验项目，判断是否存在禁忌症等风险提醒医生。 |
| 检查合理性审查 | 基于患者的性别、年龄、过敏、孕产哺乳、经期、个人史、既往史、现病史、功能不全等各方面状况，针对医生下达的检查项目，判断是否存在禁忌症等风险提醒医生。 |
| ▲高危手术警示 | 支持对于固定高危手术的提醒以及复杂情形的高危手术的提醒。复杂情形可根据患者年龄、体征、诊断、辅检结果、化验结果等因素，结合手术进行智能提醒。 |
| ▲高危药品警示 | 支持根据中国药学会医院药学管理专业委员会用药安全项目组推出的《高危药品分级管理策略及推荐目录》，针对高危药品及其危险级别进行提示。 |
| ▲输血安全提醒 | 根据卫健委推出的内科输血标准（WS/T 622—2018），可根据患者年龄、体征、诊断、辅检结果、化验结果等因素进行输血开单合理性及输血建议的提醒。 |
| 知识库 | 疾病静态知识 | 提供1500+种疾病静态知识内容，包含疾病概述、流行病学、病原体、病因和发病机制、病理、分类、临床表现、实验室及其他检查、并发症、诊断与鉴别诊断、护理、预防等内容。 |
| 药品说明书 | 提供3000+种药品说明书，包括西药和中成药，内容包含药品别名、剂型、药理作用、药动学、适应症、禁忌症、注意事项、不良反应、用法用量、药物相应作用、儿童用药、老年人用药、妊娠及哺乳期用药等内容。 |
| 检验静态知识 | 提供600+种检验静态知识内容，包含描述、正常值、临床意义、注意事项等内容。 |
| 检查静态知识 | 提供600+种检查静态知识内容，包含描述、正常值、临床意义、注意事项等内容。 |
| 知识库检索 | 支持知识库搜索功能，医生可以根据需要实时查询需要  的知识库内容。 |
| 知识库更新 | 知识库支持不定期的更新。 |
| 知识库维护 | 支持医生提交文献更新需求，及时补充文献数据库。 |
| 接口服务 |  | 支持数据接口服务模式：提供数据接口服务，推送的内容HIS方自行研发界面；  支持页面接口服务模式：HIS系统通过接口对接，直接调用推送的界面。 |
| 底层知识技术支撑能力 | 医学知识图谱支撑能力 | 可可视化展示底层医学知识图谱。以疾病为出发，实现与疾病相关的特征之间的逻辑关系，包括：疾病标准编码ICD-10、手术操作标准编码ICD-9-CM3；疾病与症状、鉴别诊断、药品、辅检等逻辑关系。 |
| 病历文本自然语言处理能力 | 通过自然语言处理技术实现机器理解病历文本的语义。可可视化展示病历特征与特征之间的关系。 |

**2、付款方式**

合同签署后，中标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采购方在收到发票30个工作日内向中标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合同标的物通过验收后中标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采购方在收到发票30个工作日内向中标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65%；自验收日起服务期满1年后，中标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采购方在收到发票30个工作日内向中标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具备实施条件后15日内支付预付款（遇质量问题等特殊情况除外）。发票章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时公章名称相符合，否则医院有权拒付相关款项。

**3、售后服务要求**

1. 投标方应按照本采购项目特点提供长期良好的售后服务。自验收成功日起算，投标人需提供1年的免费维护服务。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详细具体的售后服务承诺条款及保证。
2. 中标方应根据采购方指定的地点提供免费送货、安装、调试服务。
3. 中标方应提供设备相关的配套技术资料，不限于需求文档、操作手册（中文版）等。
4. 运维期内的服务要求对于采购方提出的申障报告，中标方必须在1小时内响应并提出解决方案，电话或远程诊断办法解决的，在4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修复；12小时内无法修复的，中标方应予以重新部署系统并恢复全部数据或提供其他替代方案，其中发生一切费用由中标方承担。特殊情况下，由中标方与采购方协商，并经采购方同意后在双方约定的时间内完成维护。由中标方工作延误、未及时响应修复，造成采购方数据丢失的，中标方应负赔偿责任，具体赔偿方案在签订合同时订立。
5. 中标方提供的软件升级不应造成本系统功能和性能的下降。
6. 中标方需提供7×24小时热线电话服务；提供专属工程师服务；
7. 提供系统功能统一升级和更新。
8. 质保期满前1个月内中标方应就所有软硬件产品进行一次全面检查，并写出正式报告，如发现潜在问题，应负责排除。如出现质量问题，在质保期内对设备进行维修和零配件的更换。
9. 中标供应商在维护过程中因工作失误而导致采购人遭遇信息安全事件，应赔偿相应的损失。供应商要对外派工作技术人员加强安全意识培训，规范维护操作流程，并对外派工程技术人员的人身安全负全部责任。

10、中标单位提供系统验收合格后一年内的免费技术支持服务,提供一名行业从业三年以上的人员作为技术保障。

**4、培训要求**

1. 中标方应免费为采购方提供对本项目软硬件产品的操作、使用及维护的技术培训服务。中标方派出的服务人员应具备相关的专业知识及技术水平，熟悉相关产品的规格、技术指标及安装标准。
2. 中标方应制定完善且详细的培训计划，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应急系统、系统软件、系统部署等操作；中标方免费为采购方提供技术培训服务。所有培训费用（含培训教材费）计入其投标总价中。
3. 培训对象包括采购方单位系统，如系统管理员、医师、科室主任等⻆色；通过培训使采购方相关人员能独自操作、维护、管理，从而使采购方相关人员能独立进行管理、故障处理、日常测试维护等日常工作，确保系统能正常安全运行；根据内容的不同提供设备原料商标准培训和相关的基础培训等。
4. 投标方应提供培训承诺，包括培训计划、培训内容、培训方法、培训时间、培训地点等。
5. **合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02标数据库备份升级项目**

**一、项目概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标项** | **项目名称** | **产品名称** | **单位** | **预算金额（元）** | **投标保证金（元）** |
| 02 | 数据库备份升级项目 | 数据库备份升级 | 套 | 320000 | 0 |

**二、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项目描述及目的**

**（一）现状描述**

随着绍兴中医院业务系统增多和对信息化的依赖越来越高，信息化的发展，又必然会生产越来越多的数据保存在各项存储系统中，而应用系统和业务数据的高度集中，病毒、木马、人为误操作、火灾地震自然灾害等都可能对绍兴中医院的数据带来安全隐患，一旦出现数据丢失或者业务长时间中断，必将给绍兴中医院带来巨大损失和负面影响。针对在绍兴中医院整个信息化建设中会产生大量的重要数据，如何采取有效防范系统突发事件，在尽可能低的运作成本和拥有成本的前提下，提高信息可靠性和可用性，保证数据安全、避免业务中断已经成为绍兴中医院建设中的一项重要任务，已然成为我中心信息化工作急需解决的内容和关键性问题。因此，信息科都不得不直面这样的问题：如何保证数据的安全性、如何提高业务系统服务的连续不间断性；如何保障重要业务数据的灾难恢复；如何降低数据备份的管理成本；

**（二）需求分析**

1. 绍兴中医院信息中心需要确保数据的安全和业务系统服务的连续不间断性。

2、在原有备份软件的基础上进行升级。

3、对绍兴中医院信息中心的数据库进行备份。

4、对绍兴中医院信息中心的虚拟机进行备份。

5、对绍兴中医院信息中心的系统文件进行备份

6、灾备系统需要有足够的容量，以确保数据备份空间，并需要足够的性能确保容灾数据库和容灾虚拟机的运行状态。

**（三）灾备设备清单及指标参数**

**1、货物清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配置要求** | **数量** |
| 1 | 数据库备份升级 | 1. 80TB 虚拟带库LICENSE（备份介质）； 2. 50套 LINUX/WIN 标准客户端（支持文件备份，数据库备份，虚拟机备份）LICENSE;   一套控制台，容灾备份统一管理，支持VMWARE Vcenter管理查看，支持备份策略配置，支持容灾复制策略配置，支持容灾切换  详见软件升级指标参数 | 1套 |

**2、灾备软件指标参数**

|  |  |  |
| --- | --- | --- |
| **主指标项** | **子指标项** | **指标参数要求** |
| **数量** |  | 一套灾备软件 |
| **品牌** |  | 国内外知名品牌，非OEM |
| **项目需求** |  | **★**在原有备份软件基础上进行升级 |
| **资质证明** |  | 具有自主研发能力，提供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所投品牌需通过(1)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检测认证，(2)提供公安部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提供证书复印件 |
| **数据保护功能** | 平台兼容性 | 备份系统支持Windows/Linux/Unix操作系统，满足对32/64位系统平台及应用支持，满足IT系统复杂性和兼容性需求 |
| 备份方式 | 支持LAN-base、LAN-free等多种备份方式 |
| 平台安全性 | 容灾备份系统软件为专用基于Linux的64位嵌入式系统，减少病毒感染几率，确保系统稳定 |
| 操作系统保护 | 支持对WIN/LINUX操作系统的在线备份，支持原机及异机进行恢复，支持使用光盘进行恢复； |
| 支持UNIX（如IBM AIX）操作系统的在线备份保护【此功能提供产品功能截图证明，并加盖原厂公章，截图无法直接说明的需附相关文字说明，中标公示结束后7天内提供详细测试；】 |
| 数据库备份恢复 | 支持对SQL Server、Oracle、Sybase、Exchange Server、Lotus Domino、DB2、MySQL、AD等主流应用进行在线备份保护  【此功能提供产品功能截图证明，并加盖原厂公章，截图无法直接说明的需附相关文字说明，中标公示结束后7天内提供详细测试；】 |
| 支持用 IB交换机进行 TCP/IP 高速备份和恢复，以提高备份和恢复的速度； |
| 支持对Oracle RAC 等主流集群应用进行在线备份保护； |
| ▲支持对 SQLSERVER数据库的异机恢复；  【此功能提供产品功能截图证明，并加盖原厂公章，截图无法直接说明的需附相关文字说明，中标公示结束后7天内提供详细测试；】 |
| 虚拟机备份 | ▲支持以vstorage API的方式对Vmware虚拟化进行保护，备份过程中支持以CBT的方式只备份变化的虚拟磁盘数据,提高数据备份速度和降低备份所需的磁盘空间【此功能提供产品功能截图证明，并加盖原厂公章，截图无法直接说明的需附相关文字说明，中标公示结束后7天内提供详细测试；】 |
| 数据加密 | ▲支持以RSA2048位算法对备份数据进行加密，确保备份数据无泄密风险；  【此功能提供产品功能截图证明，并加盖原厂公章，截图无法直接说明的需附相关文字说明，中标公示结束后7天内提供详细测试；】 |
| 数据压缩 | 支持基于源端的备份数据压缩技术，确保最大限度的减少备份存储空间占用和带宽资源占用 |
| 流量控制 | 支持基于备份数据流的流量控制特性，确保限制备份数据流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上限控制，避免对业务带宽的过度占用；  【此功能提供产品功能截图证明，并加盖原厂公章，截图无法直接说明的需附相关文字说明，中标公示结束后7天内提供详细测试；】 |
| 重复数据删除 | ▲支持基于源端的4KB-16KB块级重复数据删除技术，支持定长、变长、滑动块，支持ORACLE RMAN/SQLSERVER/DB2/VMWARE/HyperV/文件备份重删，降低网络传输数据量，减轻带宽压力。【此功能提供原厂盖章的产品功能截图证明，截图无法直接说明的需附相关文字说明，中标公示结束后7天内提供详细测试；】 |
| ▲支持基于目标端的全局重复数据删除特性，所有备份客户端共享同一个全局重删指纹库，在所有备份数据中仅保存唯一一份相同数据，最大限度的减少备份存储空间的使用；  【此功能提供产品功能截图证明，并加盖原厂公章，截图无法直接说明的需附相关文字说明，中标公示结束后7天内提供详细测试；】 |
| 针对不同的应用数据可以指定数据块大小，可实现根据不同的应用数据类型进行块切分，最大限度的提高重删效果； |
| **★**ORACLE重删备份重删率需达到90%以上，VMWARE虚拟机重删备份重删率需达到99%以上【中标后提供详细测试，如测试无法达到招标要求的重删率，招标方可追究中标方法律责任】 |
| 备份一体机重删介质池可采用大容量SSD作为备份介质，提高重删效能； |
| 备份数据远程复制 | 支持将本地备份数据远程复制到异地，当本地发生场地灾难时，可以通过异地的备份数据进行恢复; 【中标后提供详细测试，如测试无法达到招标要求，招标方可追究中标方法律责任】 |
| 支持1对1及1对多的多种方式远程复制，最大限度的满足多分支机构的异地数据备份恢复需要； |
| 支持异地备份集的浏览和远程恢复； |
| 支持流量限速，当远程复制链路资源比较紧张时，可通过流量限速以减小对正常业务的影响 |
| 自备份管理 | 可针对备份存储系统自身的数据库进行备份保护，并支持离线导出到磁带，当容灾备份系统自身发生故障时，可通过备份数据进行还原； |
| **ORACLE物理复制** | 数据同步类型 | **★**非数据块级复制和文件级复制，必须是ORACLE日志级数据复制，备库可实现实时查询功能，备库与主库的延迟不超过 5分钟【此功能提供产品功能截图证明，并加盖原厂公章，截图无法直接说明的需附相关文字说明，中标公示结束后7天内提供详细测试；】 |
| 容灾支持ORACLE数据库版本 | 支持ORACLE 10G 以上数据库 |
| 同步方式 | 要求采用物理同步方式。【中标公示结束后7天内根据采购人要求提供详细测试】 |
| 对业务系统影响 | 要求对业务系统无影响，无需改造生产系统主机上的文件系统，不能更改系统卷配置，生产数据库内不允许嵌入程序。【中标公示结束后7天内根据采购人要求提供详细测试】 |
| RPO要求 | 要求实现数据零丢失。【中标公示结束后7天内根据采购人要求提供详细测试】 |
| RTO要求 | 要求容灾切换在10分钟之内完成。 |
| 网络带宽 | 对于网络带宽要求低，一般的百兆网络和千兆网络即可满足容灾要求。 |
| 网络质量 | 对于网络质量要求低，允许出现网络终止等异常问题;等网络恢复正常后，自动续传增量数据。 |
| 灾难完备性 | 实现由于自然灾害（地震，火灾，雷击等）引起的站点失败恢复。实现由于大面积电力故障等非自然灾害引起的站点失败恢复。 实现由于主机，存储以及其他IT物理部件失败或者电力故障引起的物理部件失败灾难恢复。 实现由于基础平台bug（Oracle bug,OS bug,卷管理器以及文件系统bug，存储系统bug以及其他基础软件）引起的数据库无法启动以及数据获取失败等各类灾难恢复。实现由于电力故障引起的逻辑失败引起的数据库无法启动以及数据获取失败等各类灾难恢复。 实现由于程序错误、误操作以及入侵引起的灾难性恢复。 |
|
|
|
| 逻辑错误传播 | 要求避免逻辑错误传播，从而对于逻辑失败形成根本性的保护。【中标公示结束后7天内根据采购人要求提供详细测试】 |
| 数据完整性 | 实现所有oracle数据库内的数据操作的复制，包括INSERT\UPDATE\DELETE、DDL操作、Create table ..as 语句，ROWID相关语句等。 |
| 实现所有oracle内的数据类型和操作类型，包括LOB字段的支持 |
| 要求两个库之间的对象完全相同，包括ROWID，基表，视图，同义词，自定义TYPE，IOT表格，SYS用户内的所有对象等。 |
| 容灾切换 | ▲支持 灾难切换，主切备【正切】和 备切主【回切】，数据0丢失。 实现一键式切换，为操作方便，所有切换都要求提供图形界面，所有切换都要求一步完成。  【此功能提供产品功能截图证明，并加盖原厂公章，截图无法直接说明的需附相关文字说明，中标公示结束后7天内提供详细测试；】 |
| 网络切换 | 容灾系统内，实现网络主机IP地址切换，无须改变应用 |
| 计划内维护 | 实现计划内维护切换,要求一键式将数据库切换到容灾端，并且ORACLE数据库零丢失，以支持日常运行涉及时间比较长的运行维护操作(比如生产端主机检修等);【中标公示结束后7天内根据采购人要求提供详细测试】 |
| 数据库备份能力 | 要求容灾站点可实现常规RMAN备份,以代替生产系统RMAN备份（减轻生产系统压力），可以使用RMAN完成数据库恢复。 |
| 统一的容灾管理 | 提供直观的简体中文图形化操作控制台，可以在一个图形界面里管理所有业务系统的容灾系统管理, 要求所有容灾功能统一在界面上操作。 |
| 容灾系统在线校验 | 实现容灾系统在线校验，支持容灾系统运行时随时打开容灾库以检查容灾可用性。数据库在其生产端数据产生后，灾备端在1分钟内可以实时查询到数据；【中标公示结束后7天内根据采购人要求提供详细测试】 |
| 在线实施要求 | 在线实施，实施期间生产系统不得停机，业务不能终止。 |
| **文件级复制** | 复制目标 | 通过文件级复制可以自动实现生产端服务器上的文件、文件系统等文件类数据的实时同步。 |
| 粒度 | 字节级 |
| 副本 | ▲多个数据副本： 支持≥ 24个数据副本，可恢复到故障发生前的任一数据副本；  【此功能提供产品功能截图证明，并加盖原厂公章，截图无法直接说明的需附相关文字说明，中标公示结束后7天内提供详细测试；】 |
| 压缩 | 压缩：对复制的文件在传输时可进行压缩处理，减少网络流量，加速数据复制过程 ；【中标公示结束后7天内根据采购人要求提供详细测试】 |
| **SQLSERVER物理复制** | 同步方式 | 准同步地将源端SQLSERVER任何变化数据实时复制到目标备用端； |
| 备库查询 | 灾备端 SQLSERVER库 提供实时查询功能，与生产库的数据延时不超过 10分钟；【中标公示结束后7天内根据采购人要求提供详细测试】 |
| 历史备份集 | 将历史的全量或差分备份版本保留起来以供恢复，这一功能可替代传统的备份功能。根据可用存储空间大小，可设置历史版本保留数量和时间； |
| 报警功能 | 细致的短信报警权限功能，可以指定每一个SQLSERVER数据库复制故障时的报警发送对象。对同一报警信息，能够指定多位报警接受者； |
| **VMWARE虚拟机复制** | 虚拟机复制 | ★生产VMWARE虚拟机，可以跨VCENTER复制到异地容灾端虚拟机；按照需求和数据量，策略可以设置为每隔5-1440分钟复制1次，多个虚拟机副本，可以恢复到故障前的任一虚拟机副本；  【此功能提供产品功能截图证明，并加盖原厂公章，截图无法直接说明的需附相关文字说明，中标公示结束后7天内提供详细测试；】 |
| **ORACLE 数据库快速还原管理** | ▲ORACLE 数据库快速还原管理 | 自动化管理还原点：自动实现定时添加、删除数据库还原点，可以自定义保留还原点的数量，新增还原点的时间  图形化实现数据库恢复：web界面实现数据库的恢复，可以恢复到任务周期内的任意时间  图形化管理容灾库同步状态：web界面管理容灾库同步，启动停止容灾同步，无须使用命令  图形化实现容灾数据库配置：web界面完成容灾数据库参数的配置  图形化实现容灾数据库初始化：web界面自动完成容灾数据库初始化过程，无须手动命令（仅支持11g以上版本）  用户管理： 增加用户，删除用户，日志查询  【此功能提供产品功能截图证明，并加盖原厂公章，截图无法直接说明的需附相关文字说明，中标公示结束后7天内提供详细测试；】 |
| **SYBASE数据库复制** | SYBASE复制 | SYBASE生产数据库的数据，通过复制传送到容灾SYBASE数据库；按照需求，策略可以设置为每隔5-1440分钟复制1次 ； |
| **ORACLE性能监控** | ▲性能监控 | 1. 性能监控  1.1 超过30种预定义的趋势图模板（全方位24x7的监控）； 1.2 通过趋势图可快速定位速数据库异常原因以及异常触发的时间段； 1.3 通过趋势图可为将来的硬件扩容提供数据依据；   【此功能提供产品功能截图证明，并加盖原厂公章，截图无法直接说明的需附相关文字说明，中标公示结束后7天内提供详细测试；】 |
| ▲数据库快照及报表 | 1. 数据库快照及报表 2.1 方便查看最近1月任1时段的sql report、sys metric report、awr report、addm report等； 2.2 可对任1时段的sql进行多维度的排序，以便分析出引起性能故障的sql； 2.3 可查看任1 sql的执行计划、执行次数趋势图以及该sql的历史明细数据； 2.4 提供SQL REPORT，对SQL进行多维度的排序,让维护人员更好地发现异常的SQL；   【此功能提供产品功能截图证明，并加盖原厂公章，截图无法直接说明的需附相关文字说明，中标公示结束后7天内提供详细测试；】 |
| ▲SQL全文索引 | 1. SQL全文索引 3.1 可对sql语句进行全模糊查询、可展示sql的执行计划； 3.2 可多维度对sql进行排序，方便诊断出引起性能异常的sql； 3.3 统计出最近1天以来所有sql的执行次数； 3.4 标识出最近1天以来全表/全索引扫描的sql； 3.5 统计出未绑定变量的sql，以避免引起数据库故障； 3.6 统计出sql区段报表，以了解sql在数据库的分布情况；   【此功能提供产品功能截图证明，并加盖原厂公章，截图无法直接说明的需附相关文字说明，中标公示结束后7天内提供详细测试；】 |
| ▲记录变更报表 | 1. 记录变更报表 4.1 通过记录变更报表可了解应用与数据库的数据活动情况；   【此功能提供产品功能截图证明，并加盖原厂公章，截图无法直接说明的需附相关文字说明，中标公示结束后7天内提供详细测试；】 |
| ▲表空间报表 | 1. 表空间报表； 5.1 表空间监控报表可查看每个表空间的使用率、可用空间、可用天数等； 5.2 通过表空间的增长系数，可预估将来的存储空间消耗情况；   【此功能提供产品功能截图证明，并加盖原厂公章，截图无法直接说明的需附相关文字说明，中标公示结束后7天内提供详细测试；】 |
| ▲段空间报表 | 1. 段空间报表 6.1 段空间监控报表可查看每个段（索引/表）消耗的存储空间以及增量空间等； 6.2 通过段链接可查看所有访问段的sql语句； 6.3 通过查看历史链接可查看每个段的历史明细数据等;   【此功能提供产品功能截图证明，并加盖原厂公章，截图无法直接说明的需附相关文字说明，中标公示结束后7天内提供详细测试；】 |
| ▲关键指标趋势图 | 1. 关键指标趋势图的部分介绍 7.1 数据库存储空间使用率趋势图 数据库存储空间使用率，通过该图片的链接，可查看最近2天、2周、1月、1年来的存储空间使用情况 7.2 物理读趋势图； 7.3 物理写趋势图； 7.4 逻辑读趋势图； 7.5 全表扫描事件等待趋势图；   【此功能提供产品功能截图证明，并加盖原厂公章，截图无法直接说明的需附相关文字说明，中标公示结束后7天内提供详细测试；】 |
| **可管理性** | 管理方式 | ▲统一中文界面软件管理平台至少包含数据备份功能、数据库容灾复制（ORACLE,SQLSERVER）、虚拟机容灾复制（VMWARE虚拟机容灾）、文件级同步复制、ORACLE性能监控 五大功能，需带报警功能：当容灾复制出现异常情况，容灾管理平台需要立即报警，报警方式：短信报警，  【此功能提供产品功能截图证明，并加盖原厂公章，截图无法直接说明的需附相关文字说明，中标公示结束后7天内提供详细测试；】 |
| 锁屏功能 | 须提供手工锁屏功能，管理员要离开电脑 可以锁屏（锁容灾备份管理界面）离开，需继续工作则输入管理员密码即恢复原工作界面； |
| 须提供自动锁屏功能，管理员长时间不做操作则自动锁屏（锁容灾备份管理界面），需继续工作则输入管理员密码即恢复原工作界面； |
| 用户管理 | 具备管理员和审计管理员双管理员角色。审计管理员只做审计工作，可以进行备份内容审计、备份系统安全性审计和备份行为审计，以保证备份的安全性。 |
| 配置需求 | 配置需求：   1. 80TB 虚拟带库LICENSE（备份介质）； 2. 50套 LINUX/WIN 标准客户端（支持文件备份，数据库备份，虚拟机备份）LICENSE;   3）一套控制台，灾备统一管理，支持备份策略配置，支持容灾复制策略配置 |
|
|
| **合同签订前要求** |  | 1、投标文件中须提供相关的截图证明材料，若无法按时提供（或提供虚假材料）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2、本表所述的中标后测试项目，若无法在规定时间内提供测试（或测试结果不合格）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拒签项目合同，并没收其履约保证金。 |
| **服务** |  | 要求原厂工程师至用户现场进行数据库安装、实施，生产环境搭建完成，必须通过充分测试、验证，并且在测试数据完全清除后，再正式交由生产业务系统使用，相关费用由中标单位承担，质保期内原厂商提供至少一年一次的现场巡检服务，巡检服务完成后出具巡检报告。 |

**三、付款方式：**

合同签署后，中标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采购方在收到发票30个工作日内向中标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合同标的物通过验收后中标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采购方在收到发票30个工作日内向中标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65%；自验收日起服务期满3年后，中标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采购方在收到发票30个工作日内向中标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

具备实施条件后15日内支付预付款（遇质量问题等特殊情况除外）。发票章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时公章名称相符合，否则医院有权拒付相关款项。

**四、售后服务**

自签订合同起，中标单位需提供三年ORACLE数据库维护服务。

**第四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1.合同****范围**

本合同条款适用与本次采购活动。项目实施范围详见附件——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及补充文件、采购设计图、承诺书等。

**2.合同的签订**

2.1中标人须在中标通知书发出30日内按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凭中标通知书和采购人在约定的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

2.1.1交货地点：用户指定地点。

2.1.2到货期：按标项内具体要求执行。

2.2交货方式：中标人负责运至现场安装调试，在整个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前的所有设备材料的运输、保管、保险均由中标人负责。

**3.付款方式：**按标项内具体要求执行。

**4.合同修改**

4.1双方的任何一方对合同内容提出修改，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达成由双方签署的合同修改书，须报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

4.2除非招标人对产品的品牌、型号规格和涉及价格因素的技术参数提出修改，中标人不得对合同价格提出修改要求。

**5. 质量标准和验收**

5.1中标人提供的产品及服务必须是经合法途径取得的。

5.2中标人应按现行的国家或行业技术及验收标准和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工程、货物或服务，因中标人提供的工程、货物或服务达不到约定的质量标准，中标人承担违约责任。

5.3验收由使用单位按规定组织相关人员或专家进行。

5.4双方对工程、货物或服务的质量有争议的，由双方同意的专业检测机构鉴定，所需费及因此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双方均有责任的，双方根据其责任分别承担。

**6.违约责任**

6.1提供的货物和服务质量必须达到合格，凡安装调试、设备试运转过程中发现的设备质量问题，中标人必须无偿返工直至符合质量要求，承担返工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招标人的直接经济损失。

6.2由于招标人保管不善或使用不当造成设备短缺、故障或损坏，中标人协助招标人及时给予补齐或修复。

**7．违约赔偿**

7.1除不可抗力外，如中标人发生不能按期完成供货任务，招标人发生中途变更等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双方应本着友好的态度进行协商，妥善解决。如协商无效，按规定处以违约金。

7.2 中标人和采购人签订合同，按合同规定的供货时间供货并安装调试完毕。逾期每推迟一天，扣中标价0.1%的滞纳金给采购人。

7.3招标人在规定时间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者，以招标违约处理，并赔偿中标人由此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8.不可抗力**

8.1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战争、严重火灾、水灾、台风和地震以及其它经双方同意属于不可抗力的事故，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

8.2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尽快以电报或电传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14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用挂号信航寄给或送给另一方。如果不可抗力影响时间延续120天以上的， 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9.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9.1凡有关本合同或与本合同中发生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妥善解决。如通过协商仍不能解决时，可向当地的仲裁机构申请仲裁或人民法院起诉。

9.2仲裁和诉讼费用除仲裁机构和人民法院另有裁决外，由败诉方承担。

9.3在仲裁和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裁定的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应继续执行。

9.4合同应在双方签字盖章后开始生效。

（注：在正式签约时，根据上述精神应拟就更为详尽的合同书）

**第五部分 评标方法及标准**

**1、评标方法：**

1.1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的中标候选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用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1.2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2.评分标准：**共100分，其中商务技术分70分，价格分30分。评分依下述所列为评标打分依据，分值如下（计算分值时，按其算术平均值保留小数2位）。

**2.1.商务技术分（70分）**

**01标**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目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1 | 公司资质与同类业绩 | 3 | 投标人具有有效相关的国家版权局颁发的计算机软件产品登记证书得3分，否则不得分。 |
| 3 | 投标人具有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ISO9001认证证书、AAA信用等级资质证书，每项得1分，最高得3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
| 4 | 截止投标时间近三年以来投标人承担类似项目情况，提供类似项目合同复印件（或用户证明）等项目实例证明。每提供一个案例得1分，没有不得分，本项最多得4分。（证明文件复印件须装订在投标文件中，并加盖公章） |
| 2 | 总体方案设计 | 8 | 根据投标方案总体设计、建设方案、软件开发方案等情况，详细阐述系统的体系架构、功能模块、实现思路和关键技术，以及对功能设计和实施计划的建议；评价优4.0-5.0分，评价良2.0-3.9分，评价一般得0.1-1.9分，未提供或无可行性的得0分。（5分）  系统的应急方案设计是否合理，是否充分考虑用户实际使用需求，是否符合本项目对当前和未来发展的要求。评价优2.0-3.0分，评价良1.0-1.9分，评价一般得0.1-0.9分，未提供或无可行性的得0分。（3分） |
| 3 | 软件产品技术参数与功能指标 | 30 | 根据招标文件所涉及的符合相关标准、功能角色或明确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进行打分，投标人提供的书面证明材料应以官方公开的为准。其他不需要提供书面证明材料的技术指标和功能需求，投标方需要在技术偏离表中做出明确应答，作为专家重要评标依据。  带“▲”技术指标每负偏离一项扣3分，其他技术指标和功能需求响应，投标方未响应或负偏离的每项扣1分，直至本项分值扣完为止。若发现投标方技术偏离表虚假响应，则投标方技术标按无效标处理。  现场演示：其中技术条款标注“▲”的项需要现场逐项演示，且应以实际软件操作界面进行演示，标注“▲”的项若只能提供PPT、WORD等非实际软件操作界面的演示或者不能提供演示，按照不满足处理。 |
| 4 | 项目实施、培训、测试和验收 | 10 | 1）项目实施、培训方案，实施计划综合情况比较。(4分)  科学合理：3.0-4.0分；较为科学合理：2.0-2.9分；  较不科学不合理：0.1-1.9分。未提供或无可行性的得0分。  2）投标人提出的功能测试、试运行及验收方案的合理性、可行性情况等情况打分。（3分）  合理可行：2.0-3.0分；较为合理可行：1.0-1.9分；较不科学不合理：0.1-0.9分；未提供或无可行性的得0分  3）根据拟担任本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的专业素质、技术能力、经验等情况等情况打分（3分）  素质、职称、技术能力、经验优秀得2.0-3.0分、素质、技术能力、经验良好得1.0-1.9分、素质、技术能力、经验一般得0.1-0.9分，未提供的得0分。  （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须装订在投标文件中） |
| 5 | 质量保证措施和建设工期承诺 | 6 | 1. 投标人按采购人要求有明确的质量保证目标，质量保证措施和体系合理先进并具有详细的实施内容等酌情打分（3分）   质量保证目标明确、质量保证措施切实可行得2.0-3.0分，质量保证目标较明确、质量保证措施切实较可行得1.0-1.9分，质量保证目标不明确、质量保证措施切实不可行得0.1-0.9分，未提供或无可行性的得0分。  2）投标人是否符合招标文件和采购人要求完成软件开发、安装调试、系统上线运行、验收，确保按时交付、正常运行的措施情况等情况（3分）  措施切实可行得2.0-3.0分，措施切实较可行得1.0-1.9分，措施切实不可行得0.1-0.9分，未提供或无可行性的得0分。 |
| 6 | 售后服务 | 6 | 投标人具备快速、长久的售后服务能力、质量保证措施、项目技术文档的完整性、软件升级、客户化修改及售后巡检服务，是否满足招标文件和采购人要求完成软件开发、系统集成、系统上线运行、验收、售后服务等综合情况比较；  服务承诺及措施切实可行，售后服务能力强：4.0-6.0分  服务承诺及优惠措施可行，售后服务能力较强：2.0-3.9分；  服务承诺及优惠措施勉强可行，售后服务能力一般：0.1-1.9分；  服务承诺及优惠措施无可行性，对项目操作无建设意义：0分。 |

**02标**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目 | 分值 | 评标要点及说明 |
| 1 | 技术参数 | 50分 | 技术参数完全符合技术标招标要求，没有负偏离的得50分，标有★指标未响应或不满足的按无效标处理；要求截图证明带▲指标每负偏离一项扣5分,其他指标每负偏离一项扣3分，扣完为止。非量化类的，若是功能一样，表述方式不一样则为符合，量化类的由评委视情况讨论决定。 |
| 2 | 技术方案 | 5分 | 1、投标人应提供合理的技术方案，符合招标文件相关技术要求以及用户实际情况；  2、技术方案完整、可行、合理、先进，方案描述清晰，对采购人业务需求的理解与分析准确，充分考虑用户需求，充分理解项目内容，对需求有深入分析；  3、方案思路清晰，具有针对性，符合项目建设和未来发展需要；  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上述内容酌情评分：  方案思路清晰、内容详实、符合项目实际，满足所有指标要求且多项关键指标高于指标要求的，得3.0-5.0分；方案思路较清晰、内容较详实、较符合项目实际，满足所有指标要求且部分关键指标高于指标要求的，得1.0-2.9分；方案思路一般、内容一般、与项目实际符合性一般，满足所有指标要求且少量关键指标高于指标要求的，得0.1-0.9分； |
| 3 | 售后服务及质量保证措施 | 3分 | 投标单位承诺在投标设备发生故障后,24小时内不能排除故障的，提供备用设备供客户正常使用的得2分；能在48小时内提供备用设备的得1分；其他不得分。  售后时间响应：售后服务人员能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1小时内到达项目现场的得1分，投标人需提供证明文件。 |
| 4 | 业绩 | 5分 | 提供原厂商容灾备份相关案例，每个案例得1分，最高得5分，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
| 5 | 工程师资质 | 5分 | 提供1名原厂商ORACLE OCP认证工程师得1分，必须提供相应人员的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及社保证明，否则不得分。  提供1名原厂商ORACLE OCM认证工程师得2分，必须提供相应人员的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及社保证明，否则不得分。  提供1名原厂商 RHCE 认证工程师得 2分，必须提供相应人员的证书原件及社保证明，否则不得分。 |
| 6 | 投标文件制作情况 | 2分 | 投标文件制作是否规范度、合理，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优1.0-2.0分，良好0.6-0.9分、一般0.1-0.5分。 |

**2.2价格分（30分）**

2.2.1评标基准价：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2.2.2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即：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第六部分投标文件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投标人按照以下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将报价文件、商务技术（资信）文件分别编制成册。

**报价文件部分**

**目录**

（1）投标响应函……………………………………………………（页码）

（2）开标一览表……………………………………………………（页码）

（3）中小企业声明函………………………………………………（页码）

（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页码）

**1、投标响应函（格式）**

致：绍兴市中医院、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招标文件（**填写招标编号：**）的要求，正式授权**（全权代表姓名 、单位 、职务 ）**代表投标人（**填写单位 、地址** ）提交投标文件。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兹声明同意如下：

1.我方同意在投标人须知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3.本公司投标文件中填列的技术参数、配置、服务、数量等相关内容都是真实、准确的。保证在本次项目中所提供的资料全部真实和合法。同意向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提供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4.我方理解贵方将不受你们所收到的最低报价的约束。

5.本投标自开标之日（投标截止之日）起90天内有效。

6.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5‰以上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a)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b)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c)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d)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e)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f)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供应商有前款第a)至e)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投标人(电子签章)：　　　　　　　　　日期：

**2、开标一览表（格式）**

投标人名称：

标 项：

招标编号：

单位： 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货物的制造商或服务的提供商 | 品牌（如有） | 数量 | 型号和规格**（或具体服务）** | 单价 | 总价 | 交货期 | 质保期/服务要求（年限） |
| 1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4 |  |  |  |  |  |  |  |  |  |
| **其中核心产品，由（请填写企业名称）制造，该企业（请填写属于或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 | | | | | | | | | |
| 投标总价 | | 小写： | | | | | | | |
| 大写： | | | | | | | |

注: 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2.招标人不接受某一标项中有2个(含)以上的报价或方案，若投标人在此表中有2个（含）以上的报价或方案，其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3.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如无对应内容，则填写：“无或/”。

4.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

5.以上表格要求细分项目及报价，**在“规格型号（或具体服务）”一栏中，货物类项目填写规格型号，服务类项目填写具体服务。服务包含但不仅限于：服务方案、次数或人数、服务年限等，产品包含但不仅限于:名称、品牌、型号、生产厂商、数量、质保期等。**

**6、**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确定本项目核心产品。投标人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同时提供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核心产品的，才视为投标人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提供了小型、微型企业产品，对投标报价给予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符合上述条件的，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应如实填写是否可享受价格扣除，否则投标价格不可享受价格扣除。**

**7.特别提示：采购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供应商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等予以公示。请把上述涉及的内容完整填写在开标一览表中。**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绍兴市中医院的绍兴市中医院智能临床辅助决策系统采购项目及数据库备份升级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声明企业（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视为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投标无效。**

2、《小微企业声明函》中，须同时满足以上两个条件。如投标人提供非本企业制造的货物，须提供制造商“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页面查询结果（查询时间为投标前一周内）；如联合体投标时，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各方须提供《小微企业声明函》以及“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页面查询结果（查询时间为投标前一周内）；联合体其中一方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协议中须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额30%以上。若供应商未在网络平台登记相应资质，无法查询的，可通过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和经审计的企业财务报表和企业所有从业人员社保缴纳凭证等相关证明材料证明。

3、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二）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绍兴市中医院的绍兴市中医院智能临床辅助决策系统采购项目及数据库备份升级项目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声明单位（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商务技术（资信）文件部分**

**目录**

（1）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页码）

（2）授权代表社保证明（复印件）………………………………………………（页码）

（3）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页码）（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页码）

（5）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其他登记证明材料)复印件…………………（页码）

（6）2019年度资产负债表等财务报表资料文件(新成立的公司，提供情况说明)…页码）

（7）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页码）

（8）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页码）（9）符合特定资格条件（如果项目要求）的有关证明材料（复印件）………（页码）

（10）非本地投标人售后服务机构证明材料……………………………………（页码）

（11）所有与符合性审查有关的资信文件（复印件） ………………………（页码）

（12）主要业绩证明… ……………………………………………………………（页码）

（13）廉政承诺书 …………………………………………………………………（页码）

（14）技术解决方案………………………………………………………………（页码）

（15）技术偏离说明表……………………………………………………………（页码）

（16）组织实施方案………………………………………………………………（页码）

（17）售后服务方案………………………………………………………………（页码）

（18）项目小组人员名单…………………………………………………………（页码）

（19）优惠条件及特殊承诺………………………………………………………（页码）

（20）备品备件及供选择的配套零部件清单……………………………………（页码）

（21）培训计划……………………………………………………………………（页码）

（22）验收方案……………………………………………………………………（页码）

（23）认为需要的其他商务技术（资信）文件或说明……………………………（页码）

**注：以上目录是基本格式要求，各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细化。**

**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填写姓名)系 （填写投标人单位全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填写单位全称）的（填写姓名）为我公司授权代表，（填写身份证号码： ）。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绍兴市中医院、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组织的绍兴市中医院智能临床辅助决策系统采购项目及数据库备份升级项目投标活动。授权代表在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全权代表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授权代表姓名： 性别： 年龄：

单位： 部门： 职务：

办公地址： 联系电话： 传真：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授权代表社保证明（复印件）**

出具距投标截止时间一个月以内的社保机构盖公章的授权代表社保缴纳证明（如授权代表为离退休返聘人员的，投标响应文件技术部分内需提供退休证明及单位聘用证明；如由第三方代理社保事项的，则需提供委托代理协议复印件），格式自拟。**未提供上述证明的投标做无效投标处理。**

**3、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投 标 人：

地 址：

姓 名：

身份证号码：

职 务：

系 （填写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 （电子签章）

年月日

**5、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其他登记证明材料）（复印件）**

**6、财务报表资料文件（2019年度资产负债表等财务报表资料文件(新成立的公司，提供情况说明，格式自拟)）**

**7、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绍兴市中医院、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郑重承诺，我方具有履行绍兴市中医院智能临床辅助决策系统采购项目及数据库备份升级项目（招标编号:TYJZ2021001）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中标，我方将保证合同顺利履行。

投标人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日

**8、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绍兴市中医院、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也没有因违反《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被列入“黑名单”，正在处罚有效期”。我方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另，提供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内任意时间查询结果的网页截图）

投标人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日

**9、特定资格条件要求的资质文件（复印件）**

（由投标人根据招标公告合格的投标人应具备的特定资格要求编制）

**10、非本地投标人售后服务机构证明材料**

（由非本地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11、所有与符合性审查有关的资信文件（复印件）**

**（1. 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证明，税收和社保证明打印时间不得早于投标截止时间前1个月；2.**其他资料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12、主要业绩证明**

**附表 :相关项目建设业绩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项目  类型 | 简要描述 | 合同  金额  （万元） | 开竣工日期 | 项目地址与采购单位联系电话 | 所在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可按上述的格式自行编制，须随表提交相应的合同复印件和用户单位验收证明并注明页码。**

投标人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日

13、廉政承诺书

绍兴市中医院：

我单位响应你单位项目招标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好处；

六、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合同法等法律，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或在建项目的建设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项目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市财政局。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投标人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日

**14、技术解决方案**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投标产品规格配置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投标品牌及型号** | **规格配置详细说明** | **数量** | **备注**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注：1.如果本项目涉及硬件设备采购，须在技术文件中提供此配置清单，提供主要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证明材料（如官网截图、产品彩页、原厂技术说明等）。**

**2. 本项目如需采购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的或投标人提供的产品是环境标志产品，投标人须提供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附：**

投标人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日

**15、技术偏离说明表**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要求 | 投标响应 | 备注 |
| 1 |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根据标内要求复制) | 请填写投标产品技术指标对应详细描述 | 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
|  | … | 可自行添加行 |  |
|  | 详细参数可自行加行 |  |  |
| 2 | 请填写售后服务要求 |  |  |
| 3 | 请填写保修期要求 |  |  |
| 4 | 请填写安装要求(如有) |  |  |
| 5 | 请填写验收方式要求(如有) |  |  |
| 6 | 请填写付款方式要求 |  |  |
| 7 | 请填写到货期要求 |  |  |
| 8 | … |  |  |
| 9 | … |  |  |

注：1.此表须与招标文件“招标项目说明及要求”相应标项内的所有技术规格相比较且一一对应真实逐条填列。

2、投标人递交的技术规格书中必须真实逐条列明，否则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关风险。

投标人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日

**16、组织实施方案**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附表:项目实施进度计划表(以生效日算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工作日  内容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11 | 12 | 13 | 14 | 1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可按上述时间表的格式自行编制切合实际的具体时间表。**

投标人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日

**17、售后服务方案**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附表A:售后服务机构情况表**（按此格式自制）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机构名称** | **机构性质** | **注册地址** | **服务技术人员数量**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关于项目涉及的所有售后服务机构均在本表注明，包括投标人本单位和符合条件的第三方服务机构；**

**附表B：售后服务人员情况表**（按此格式自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类别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学历 | 专业 | 职称 | 本项目中的职责 | 响应时间 | 到达现场时间 |
|  | 总协调人 |  |  |  |  |  |  |  |  |  |
|  | 售后人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日

**18、项目小组人员名单**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附表A:本项目的项目经理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页码 | 截止投标时间近3年业绩及承担的主要工作情况，曾担任项目经理的项目应列明细 |
| 性别 |  |  |  |
| 年龄 |  |  |
| 职称 |  |  |
| 毕业时间 |  |  |
| 所学专业 |  |  |
| 学历 |  |  |
| 资质证书编号 |  |  |
| 其他资质情况 |  |  |
| 联系电话 |  |  |

**注：须随表提交相应的证书复印件并注明所在投标技术文件页码。**

**附表B:本项目的项目小组人员情况表**（按此格式自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学历  (页码) | 专业  (页码) | 职称  (页码) | 本项目中的职责 | 项目经历 | 参与本项目的到位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可按上述的格式自行编制，须随表提交相应的证书复印件并注明所在投标技术文件页码。**

**附表C: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和小组人员近6个月交纳社保记录情况表**（以社保局缴纳凭证作附件）

投标人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日

**19、优惠条件及特殊承诺**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投标人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日

**20、备品备件及供选择的配套零部件清单**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21、培训计划**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附表: 培训日程及费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课程名称 | 提供的资料 | 持续时间 | 授课教师 | 培训对象 | 培训地点 | 课程费用 |
|  |  |  |  |  |  |  |
| 费用总计 |  |  |  |  |  |  |

注解:A 课程清单按时间顺序排列，并提供以下详细资料：

1. 课程概要
2. 课程目的
3. 教学方式
4. 先决条件
5. 教材目录

B 按照附表A提供授课教师的简历

**注：须随表提交相应的证书复印件并注明所在投标技术文件页码。**

投标人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日

**22、验收方案**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投标人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日

**23、认为需要的其他商务技术（资信）文件或说明**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投标人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日